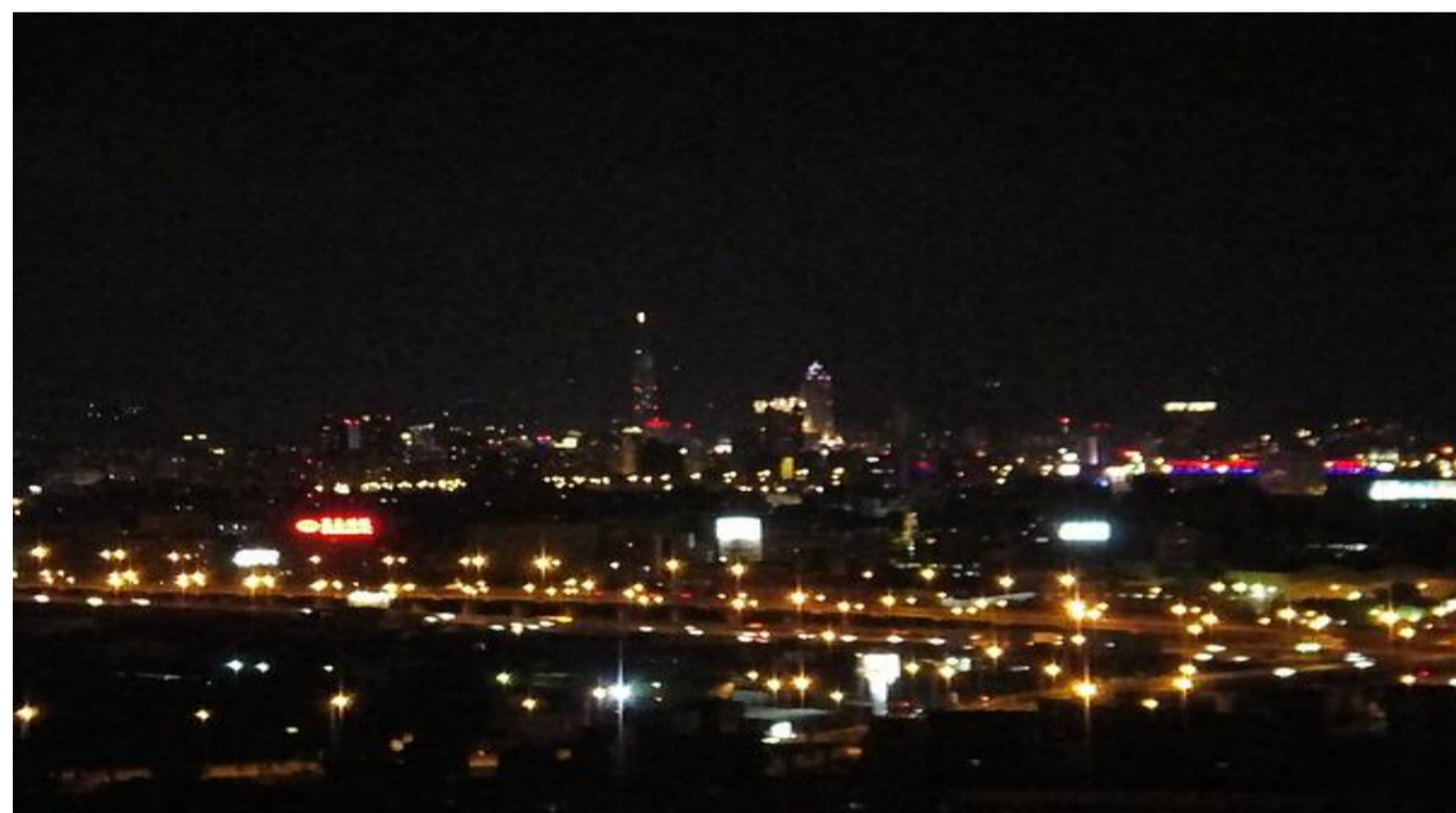




和農業開墾有關的地名

五股：「五股」原名為「五穀坑」，清朝道光年間，臺灣閩南人、客家人逐漸遷入，「五穀坑」即簡化為「五穀坑」再轉音為「五股坑」。日治時期，又簡化稱之為「五股」。

乾隆32年初，設至八里坌巡檢，五股坑區、八里坌、貴子坑區等隸屬巡檢管轄。清光緒20年（1894年），甲午戰爭之後，簽立馬關條約，進入臺灣日治時期，1895年日人施行地方官判，台北縣置支廳、五股隸屬滬尾(淡水)辦務署，1920年全台施行州、郡、街庄制度，設立五股庄，屬台北州新莊郡。二戰後，1945年，屬為臺北縣五股鄉。2010年底五都改制，再改為新北市五股區。



石牌：在清代以前，石牌地區原為台灣原住民凱達格蘭族的居住範圍，在雍正、乾隆年間，漢人陸續來此地開墾，因雙方時常發生爭端，於清乾隆十至十三年間（西元1745年-1748年），淡水廳同知曾曰瑛為避免爭端並確定雙方界限，立多處石碑於交界處，其中一處石碑即為現石牌地名的由來，該碑文的內容為「奉憲分府曾批斷東勢田南勢園歸番管業界」，原址據考證應位於現北投區永和里，於1935年移至石牌派出所圍牆內，因派出所改建於1999年移至台北捷運淡水線石牌站站前廣場，據稱此位置較靠近原址。



與凱達格蘭族相關的地名

萬華：萬華舊稱「艋舺」，也有人寫成「蟒葛」、「蚊甲」或「莽甲」。出自平埔族語獨木舟「Van Ka」之意。

關係平埔族使用獨木舟為交通工具一事，噶瑪蘭通判姚瑩的〈台北道里記〉如此說：「暖暖地在雨中，俯臨深溪，有艋舺小舟，土人山中伐木作薪炭坊料，載往艋舺〔地名〕。」由此可知今日的艋舺為昔日獨木舟的停泊處。



士林〔八芝蘭〕：士林〔Surim〕本是平埔族語，原住民稱該地北部山地的溫泉〔從天母到頂北投或北投一帶有溫泉湧出〕為〔Pattsiran-na〕。後來被省略為「八芝林」。甚至基於近音，被寫成「下樹林」或「霞林」，最後，基於文人成林之意，改為「士林」。另有一種說法是，「八芝蘭」的「八」被省略，變成「芝蘭」，再訛轉為「士林」。



與西荷兩國相關的地名

唭哩岸：石碑的唭哩岸，原是唭哩岸部落的所在地。原址在石碑國小一帶。

當時淡水河〔西班牙語Kimazon〕擴充到此附近，形成一個大湖。

由此看來，西班牙人可能是根據地形之近似，直接把菲律賓群島中的「西北灣」〔Bahialrigan〕之名稱直接搬來使用。

並且在「伊里岸」之上加上凱達格蘭人地名的接頭語「唭」，以致變成了「唭哩岸」。



富貴角：石門有富貴角，台灣的北端叫富貴角，俗名叫「打寶」。為佔居此地的平埔族「伐威社」〔即小雞籠社〕之一部落所在地，

所謂的「打寶」是平埔族語地名的音譯。

1726年〔雍正4年〕，荷蘭傳教士華倫泰所著《新舊印度誌中的臺灣記事，有一張台灣地圖，

他把台灣北部寫成「De Hoek Van Cama tiao」，由此可見，乃是採取荷蘭人命名的「Hoek」把它音譯為「富貴角」。

